

# 保山市人民政府关于 保山坝灌区工程水污染防治规划的批复

市水务局：

《保山市水务局关于上报云南省保山坝灌区工程水污染防治规划的请示》（保水〔2020〕146号）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云南省保山坝灌区工程水污染防治规划（2020—2035年）》。

二、要依法依规认真组织实施，并加强对规划实施工作的

指导、监督和检查，确保规划目标落到实处。

---

---

保山市人民政府

2020年8月5日

---

抄送：市委，市人大常委会，市政协，市监委。

---

保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8月5日印发

---